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设立泰国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泰国合资公司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进一步开拓海外新能源市场，在储能电源、移动电源等市场进行布局，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二级全资子公司 TAIX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中文名：泰兴科技（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科技”）与广东电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邦新能源”）、廖仲和王铜然，以自有资金在泰国共同设立一家跨国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拟设立的子公司初期注册资本为500万泰铢，电邦新能源、泰兴科技、廖仲和王铜然分别持有股权比例为65%、33%、1%和1%。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拟设立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并签署相关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主体介绍

#### （一）广东电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15150417K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李家坊商业街29号

法定代表人：詹清平

注册资本：3,399.375 万人民币

经营期限：2014 年 10 月 1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新能源电力电子产品、电源类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磁性零配件、五金制品及配件、塑胶制品、机电元件芯片、家用电器、扫地机、按摩器、电子烟、机器人、无人机及其零部件、智能设备、照明设备、红外线测温计（非医用）、通信产品、连接器、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上述产品相应的测试、技术及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电邦新能源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TAIX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注册编号：0215565008547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7/570, Moo. 6, Mapyangphon,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有权签字人：廖仲和

注册资本：500 万泰铢

成立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经营范围：从事无线电充电产品以及可充式电池，充电宝（不包括危险化学品）如，各种充电器、数码电子产品、零配件、变压器、插座、插头及各类其他连接器。生产电子雾化器、仪器仪表组装及零部件、电子产品显示模块、智能电动鼓风机、防空产品、灰尘、病毒过滤器。生产销售智能电动滑板车、电动平衡车、电动自行车，及各类供电设备。进出口医疗器械及各类相关产品和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便携式无线充模块、充电宝（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电源组合。电子产品和零部件及变压器、插座、插头等各类连接器；各类电池组件及储能系统产品。研发和生产电子工具和仪表配件及线路板装配（PCBA）；汽车电子、汽车零配件；数码显示、雷达感

应、传感器件、隔热减噪及减震材料；智能控制及照明等。

泰兴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廖仲和

身份证号码：4201111968\*\*\*\*\*

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廖仲和为泰兴科技总经理，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王铜然

身份证号码：4103231997\*\*\*\*\*

住址：河南省新安县仓头乡\*\*\*\*\*

王铜然为公司员工，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拟设立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 （一）出资方式

以货币方式出资，资金为电邦新能源、泰兴科技、廖仲和与王铜然的自有资金。

### （二）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Dianba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暂定名）

注册地址：7/570, Moo. 6, Mapyangphon,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泰铢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股权比例	认缴额（万泰铢）	出资方式
广东电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0%	325.00	货币
TAIX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3.00%	165.00	货币
廖仲和	1.00%	5.00	货币
王铜然	1.00%	5.00	货币
<b>合 计</b>	<b>100.00%</b>	<b>500.00</b>	-

注：根据泰国相关政策，在泰国设立公司需要至少有 2 名自然人发起，因此，在设立合资

公司时选择自然人廖仲和王铜然作为发起人。在合资公司设立完成后，自然人廖仲和王铜然计划将持有的该合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泰兴科技。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新能源电力电子产品、电源类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磁性零配件、五金制品及配件、塑胶制品、机电元件芯片、家用电器、扫地机、按摩器、机器人、无人机及其零部件、智能设备、照明设备、通信产品、连接器；提供上述产品相应的测试、技术及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以上信息最终以泰国属地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电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TAIX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丙方 1：廖仲和

丙方 2：王铜然

为了进一步开拓海外新能源市场，在储能电源、移动电源等市场进行布局，协议各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初期投资 500 万泰铢在泰国共同出资成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合资公司”），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投资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暂定)	Dianba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电邦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	7/570, Moo. 6, Mapyangphon, Subdistrict, Pluak Daeng District, Rayong.
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泰铢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新能源电力电子产品、电源类产品及相关电子零配件、磁性零配件、五金制品及配件、塑胶制品、机电元件芯片、家用电器、扫地机、按摩器、机器人、无人机及其零部件、智能设备、照明设备、通信产品、连接器；提供上述产品相应的测试、技术及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经营期限	无固定期限

以上信息最终以泰国属地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 （二）投资条款

## 1、股东出资概况

股东名称	认缴情况		
	股权比例	认缴额（万泰铢）	出资方式
广东电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0%	325.00	货币
TAIXING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33.00%	165.00	货币
廖仲和	1.00%	5.00	货币
王铜然	1.00%	5.00	货币
<b>合计</b>	<b>100.00%</b>	<b>500.00</b>	/

注：根据泰国相关政策，在泰国设立公司需要至少有 2 名自然人发起，因此，在设立合资公司时选择自然人廖仲和王铜然作为发起人。在合资公司设立完成后，自然人廖仲和王铜然计划将持有的该合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乙方。

2、各方同意，各股东在认缴期限内，按各自认缴出资金额同比例同时全额或分期缴纳到位。

### （三）合资公司组织结构

1、合资公司设股东会、审计师、总经理。

2、股东会重大事项决议（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资本变更、股东变更、董事变更、公司战略调整等）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3、合资公司设有权签字人一名，由甲方委派，系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

4、合资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股东会决定聘任。

5、合资公司审计师和财务人员由乙方集团委派，由乙方集团统一管理并依据乙方集团相关规定和程序聘任和解聘。财务人员薪酬由乙方集团统一发放，实际由合资公司承担，每年乙方集团与合资公司结算一次。合资公司财务系统由乙方集团统一管理，相关服务器管理员权限、账户与密码以及银行 U-key 由乙方集团负责管理。

### （四）责任承担

1、任何一方须严格遵守本协议所有约定，若违反本协议项下声明、承诺、保证及其他义务，即构成违约，违约方须依据有关法律及本协议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致使守约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蒙受损失，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 （五）争议处理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若合资公司与股东或股东关联方存在业务冲突、业务竞争等，由合资公司各股东协商解决。

3、经本协议各方同意，因本协议而产生的任何争议都将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在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 **（六）其他**

1、本协议自各方或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协议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肆份，各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的附件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五、对外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设立目的**

为了进一步开拓海外新能源市场，公司与电邦新能源合作，在储能电源、移动电源等市场进行海外布局。电邦新能源长期配套服务 TTI，特斯拉，宁德时代，比亚迪等新能源龙头企业客户，在新能源产业具有丰富的业务资源以及领先的包括储能电源、移动电源等品类在内的产品研发制造能力。本次与电邦新能源成立泰国合资公司，拟充分发挥各方优势，资源互补，合作开拓储能电源、移动电源等新能源海外市场，提升产业链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海外供应链水平，从而更好地完成公司的海外新能源战略布局。此外，针对全球贸易局势的变化，加大东南亚投资建设，有助于增强公司应对未来的贸易风险的能力。

#### **（二）存在的风险及对策**

本次设立合资公司事项仍受宏观经济、国际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事项尚需属地工商行政部门审批，未来合资公司的经营和业绩可能面临经济环境、行业周期、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有效的内控机制和管理体系来预防和控制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